

武汉高德红外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
专项说明

索引	页码
专项说明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1

关于武汉高德红外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

XYZH/2021BJAG10370

武汉高德红外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了武汉高德红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高德红外公司）2020 年度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出具了 XYZH/2021BJAG10368 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披露的要求，高德红外公司编制了本专项说明所附的高德红外公司 2020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 汇总表）。

编制和对外披露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高德红外公司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高德红外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

除对高德红外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执行审计，以及将本专项说明后附的汇总表所载项目金额与我们审计高德红外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时高德红外公司提供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核对外，我们没有对本专项说明后附的汇总表执行任何附加程序。

为了更好地理解高德红外公司 2020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仅供高德红外公司为 2020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

附件一

2020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上市公司名称：武汉高德红外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0年年初占用资金余额	2020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0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	2020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0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现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前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其它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0年年初往来资金余额	2020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0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	2020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0年期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普宙飞行器科技（深圳）	实际控制人控制	应收账款	214.20	52.93		208.08	59.05	销售往来	经营性占用
	普宙飞行器科技（深圳）	实际控制人控制	预付账款	307.46	221.87		526.33	3.00	材料款	经营性占用
	普宙飞行器科技（深圳）	实际控制人控制	其他应付款	-	158.67		155.67	3.00	房租	经营性占用
	武汉高德飞行器科技有限	实际控制人控制	其他应收款	-	31.93	-	31.93	-	房租	经营性占用
	武汉高德飞行器科技有限	实际控制人控制	应收账款	-	22.45		-	22.45	销售往来	经营性占用
	青岛普宙航空科技有限公	实际控制人控制	应收账款		15.60		15.60	-	销售往来	经营性占用
	深圳智品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直系亲属控制	预付账款	145.75	18.00		14.38	149.37	材料款	经营性占用
	武汉微智芯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直系亲属控制	预付账款	483.79	1,123.18		831.73	775.24	材料款	经营性占用
小计	-	-	-	1,151.20	1,644.63	-	1,783.72	1,012.11	-	-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张燕	股东	其他应收款	10.00			10.00	-	备用金	经营性占用
	黄建忠	股东	其他应收款	1.22			1.22	-	备用金	经营性占用
小计	-	-	-	11.22	-	-	11.22	-	-	-
其他关联人及其附属企业										
总计	-	-	-	1,162.42	1,644.63	-	1,794.94	1,012.11	-	-

注：武汉微智芯科技有限公司、深圳智品科技有限公司于2020年8月与本集团无关联关系，期末不属于关联资金占用，与之相关关联交易本年仅统计1-7月发生额。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